联合国 S/PV.5966



安全理事会

第六十三年

临时逐字记录

第五九六六次会议

2008 年 8 月 26 日星期二上午 10 时举行

纽约

主席：	格罗斯先生	（比利时）
成员：	布基纳法索	蒂恩德雷贝奥果先生
	中国	杜小从先生
	哥斯达黎加	比利亚洛沃斯女士
	克罗地亚	斯克拉契奇先生
	法国	勒尼耶先生
	印度尼西亚	纳塔莱加瓦先生
	意大利	泰尔齐·迪圣阿加塔先生
	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	穆巴拉克先生
	巴拿马	阿里亚斯先生
	俄罗斯联邦	多诺瓦女士
	南非	库马洛先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贝利先生
	美利坚合众国	迪卡洛女士
	越南	黎良明先生

议程项目

布隆迪局势

08-49050 (C)



上午 10 时 20 分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布隆迪局势

主席（以法语发言）：我谨通知安理会，我收到了布隆迪代表的来信，他在信中要求邀请他参加对安理会议程上项目的审议。按照惯例，并征得安理会同意，我提议根据《宪章》有关规定和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邀请这位代表参加对该项目的审议，但无表决权。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应主席邀请，恩桑泽先生（布隆迪）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主席（以法语发言）：根据安理会先前磋商中达成的谅解，我认为安全理事会同意按照其暂行议事规则第 39 条向乌拉·斯特伦大使阁下发出邀请，她将代表建设和平委员会布隆迪组合的主席和瑞典常驻联合国代表发言。

就这样决定。

我请斯特伦大使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上的项目。安全理事会是根据其先前磋商中达成的谅解开会的。

在本次会议上，安全理事会将听取建设和平委员会布隆迪组合的主席的通报。我请乌拉·斯特伦女士发言，她将代表建设和平委员会布隆迪组合的主席和瑞典常驻代表安德斯·利登先生发言。

斯特伦女士（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正如你所说的那样，我将代表我国常驻代表通报情况；很不巧，他不在这里，因为他正在斯德哥尔摩出席年度大使会议。我现在宣读他的发言稿。

“主席先生，我要感谢你给我这次机会以建设和平委员会布隆迪国别组合主席的身份参加今天关于布隆迪的会议。正如各位成员所知，瑞典最近担任了布隆迪国别组合的主席。我们非常欢迎这次与安全理事会接触的机会。

“自建设和平委员会上次于 2008 年 5 月 22 日向安理会通报布隆迪情况（见 S/PV.5897）以来，出现了若干积极的事态发展，包括敌对行动的停止。与此同时，和平进程继续面临重大挑战；这些挑战要求国家利益攸关方显示妥协的意愿，并且表明需要区域行为体和国际社会提供协调和强有力的更多支持。

“6 月 23 日，建设和平委员会和布隆迪政府对《建设和平战略框架》进行了第一次两年期审查。基于一项全面进展报告，该次里程碑式会议的结果是，就执行布隆迪政府与解放党-民族解放力量（民解力量）之间《全面停火协定》、安全、司法与促进法治、土地改革、社会经济复原、以及建设和平的性别平等层面等若干问题，向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提出了具体建议。

“在善政方面，两年期审查注重为 2010 年举办的自由和公正选举创造条件。这些选举是巩固布隆迪民主与和平的里程碑。两年期审查建议，经修订的反映布隆迪政治现实的选举法律框架草案应在 2008 年 12 月底前提交国民议会。建设和平委员会还呼吁所有政党加强进行建设性对话、恪守选举行为守则并尊重宪法所载各项民主原则。在这方面，我们欢迎恢复国民议会一级的工作。

“审查会议还强调，设立国家独立选举委员会对于筹备选举至关重要，并建议，该委员会应在 2009 年上半年展开运作。在这方面，我高兴地注意到设立常设国家独立选举委员会的 6 月 18 日总统令。我还要鼓励布隆迪政府在筹备和举行以后各次选举时，应考虑设法取得包括联合国在内的国际社会的支持。

“在过去几个星期里，布隆迪政府显示愿意落实这些建议。建设和平委员会随时准备为

2010 年选举继续向该国政府和所有其他利益攸关方提供支持，包括协助制定选举筹备工作路线图。

“两年期审查会议强调，应该根据推进布隆迪和平进程的订正行动纲领规定的时限，执行 2006 年布隆迪政府与解放党-民族解放力量（民解力量）之间的《全面停火协定》。解放党-民解力量领导人阿加顿·鲁瓦萨先生回到布琼布拉，2008 年 6 月 11 日签署马加利斯堡协议，以及 8 月 18 日恩库伦齐扎总统与鲁瓦萨先生会晤，都是和平进程向前迈进的重要步伐。必须抓住这一积极势头。应该尽一切努力在 2008 年年底前，即早在 2010 年选举之前，完成《停火协定》的执行，以免这两个重要进程同时进行。国际社会必须继续支持布隆迪区域倡议、南非促和小组、政治事务局和布隆迪问题特使小组努力协助布隆迪政府和解放党-民解力量执行《停火协定》。

“成功执行《全面停火协定》将是朝向巩固和平的关键，使布隆迪及其伙伴能够关注其他各项严峻挑战，包括减贫、安全改革、善政、巩固民主和打击赏罚不明等现象。建设和平委员会将继续支持布隆迪政府调集足够的资源来面对这些挑战。

“与建设和平委员会布隆迪组合其他成员一道，瑞典将继续在前任主席国挪威在约翰·勒瓦尔德大使不懈领导下所采取的出色举措的基础上再接再厉。我们期待着与安全理事会和包括世界银行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在内的其他相关行为体进一步就布隆迪境内事态发展进行互动。在筹备《战略框架》下一次两年期审查方面，我们将继续举行专题会议，包括计划中的讨论 2010 年选举筹备工作的会议。我还希望在最近的将来访问布隆迪，以便获得第一手情况，并与布隆迪政府及其他关键利益攸关方建立建设性工作关系。

“最后，请允许我赞扬布隆迪政府和所有国家利益攸关方建设性地参与执行《战略框架》和第一次两年期审查会议。我还要借此机会感谢联合国布隆迪综合办事处（联布综合办）在这方面如此能干地协助建设和平委员会和布隆迪政府。联布综合办的综合结构和秘书长执行代表的战略领导作用，对于联合国有效支持布隆迪的建设和平工作将继续重要。”

主席（*以法语发言*）：我感谢乌拉·斯特伦大使的通报。我现在请布隆迪代表发言。

恩桑泽先生（布隆迪）（*以法语发言*）：主席先生，我国代表团感谢你组织这次关于我国的情况通报会。我们要再次向安理会表示感谢，将布隆迪选作建设和平委员会服务的首批受益者之一。建设和平委员会自 2006 年以来一直运作，瑞典代表刚才向安理会介绍了该委员会令人鼓舞的中期总体报告。我们布隆迪人已经开始考虑《建设和平战略框架》执行情况的评估指数，其中考虑到在 2008 年 6 月 23 日举行的评估会议期间所提出的各项建议。

我国代表团谨向挪威表示由衷的感谢，感谢该国前任常驻联合国代表约翰·勒瓦尔德先生的努力。勒瓦尔德先生出色地履行了其职责；他的工作结果无论在这里还是在当地都是看得见的。每一个见过他如此干练、坚定执着工作的人都将记住他。

我还要借此机会衷心感谢瑞典大方地从其姐妹般国家挪威那里接过责任。这显然是对我国友好的表示，我们对此非常感谢。我们祝愿瑞典取得圆满成功。我们准备一道努力，以便取得让我们两国可以自豪的成就。

对我国国内现已持续两年的工作评估显示我国在已经走过的道路上取得的成就以及展示今后前进的道路。已经走过的道路不长，但今后的道路却蜿蜒向前。既然习惯上不对国家政治和经济作出结论，而是谈论进展，因为这比较容易，因此让我为安理会简要地勾画目前的状况，重点介绍我国在优先建设和平计划方面的执行情况。

就善治这一巨大课题而言，更具体地说，在民主治理方面，已经取得很大的进展，但时有起伏。很多时候，我们不得不屏息以待，尤其是在体制机构陷于停顿状态时。今天，议会在正常运作，政府不再那么分裂。执政党，即保卫民主全国委员会-捍卫民主阵线已经完成重建，再次发挥不容置疑的领导国家的作用。反对党也在发挥它的作用，但并不危及民主制度，正如我们过去几个月所见的情况。

我甚至要说，我们已经迈出了一大步。过去一星期，举行了一次各政党间对话框架的研讨会。这次研讨会于 8 月 18 日至 22 日在我国中部基特加举行。在我国过去 15 年多事的道路上，这是第一次真正、坦率的对话。34 个政党参加研讨，毫无拘束。参与情况积极、热烈。与会者要求将此框架作为各政党间继续对话的框架。研讨会甚至提出了对话范围，如果对话框架的确成为永久性的框架。

各政党共同承诺紧急修订法律文书、宪法、包括行为守则和选举法规的政党法、社区法和布隆迪公民可能关心的其他法律。此外，他们还打算修正反对党的地位，甚至检讨并进而改编国家历史，以便包容所有国民。简言之，研讨会为建设一个国民可放心以及确保 2010 年选举将在社会和政治安宁的氛围中进行的未来和睦愿景，奠定了基础。

没有参加研讨会的重要方面是胡图人民解放党-民族解放力量（解放党-民解力量），原因显然：其政党地位尚未得到承认。在此允许我说明这一问题，这是我们特别关心的一个问题。众所周知，今年 5 月解放党-民解力量领导人回国。该运动领袖阿加顿·鲁瓦萨是 2008 年 7 月 1 日我国独立 46 周年国庆贵宾之一。谈判从坦桑尼亚达累斯萨拉姆开始，在南非继续。2008 年 8 月 18 日，皮埃尔·恩库伦齐扎总统信守承诺，接见了解放党-民解力量运动领袖。调停人查尔斯·马库拉及其副手金斯莱·马马波罗大使参加了讨论。会上同意，共和国总统将在任何必要的时候会见解放党-民解力量领袖，以便通过对话解决所有问题。参与调解的所有各方将参加每一次会议，以便能够找到解决所有问题的适当办法。

为了加快执行停火协定，是日共和国总统皮埃尔·恩库伦齐扎签署 2008 年 8 月 18 日第 100/134 号法令，为 2006 年 9 月 7 日停火协定签署之后因持不同政见脱离解放党-民解力量的人提供法律地位。这意味着，在民解力量参加谈判之前脱离运动而现在已在兰达和布卢马塔集结的 3 321 名作战人员的待遇，将与目前正在集结的其他作战人员的待遇，不会有任何区别，因为他们同属一个运动成员，即使他们之间存在分歧。

为了继续执行停火协定，共和国总统签署 2008 年 8 月 19 日第 100/136 号法令，设立一个技术委员会，用以核实那些持不同政见、脱离兰达和布卢马塔解放党-民解力量运动的作战人员的地位。这是一个特设技术组，他们将在全国复员、安插和重返社会委员会的监导下开展工作。该技术组的工作将持续 12 个星期，从总统法令生效之日起计算。这意味着，从现在算起 3 个月后，技术组的工作即将结束。

当然，在此之后，将核实继续忠于阿加顿·鲁瓦萨的部队的作战人员地位；这些部队目前正在集结。目前已经集结的战士有 2300 人，但我们注意到，该运动仍在继续招募人员，这违反停火协定，其目的无疑是为了达到他们当初宣布夸大的人数。

此外，还有属于政治性质的问题没有解决。解放党-民解力量继续拒绝更改名称，虽然《宪法》第 77 条和第 78 条禁止政治实体含有任何族裔色彩。第 77 条规定：

> “政党应由在国家团结基础上参与促进民主社会事业的公民非盈利结社组成，拥有具体的政治纲领和具体的目标，而且纲领和目标应符合所有公民的基本利益，以及促进所有公民的繁荣。”

第 78 条规定：

> “政党之组织与运作必须符合民主原则。政党必须对所有布隆迪公民开放，其领导层还必须

体现国家特性。政党不得提倡任何形式的暴力、排斥或仇恨，尤其是出于族裔、地区、宗教或性别属性。”

我们还注意到，原解放党的其它分支早就同意叫另外的名字，包括布隆迪人民解放党和民族解放力量-Icanzo。此外，解放党-民解力量要求平分权力，而这是完全不现实的。在此，谈判也必须严格遵照《宪法》进行。

无论怎样，必须对战斗员进驻营地出现的拖延和政治谈判中提出的要求进行监测，以防 2008 年 2 月 23 日在南非开普敦通过的行动纲领出现进一步拖延。该纲领将 2008 年 12 月 31 日定为解放党-民解力量融入国家机构的最后期限。

因此，重要的是要再次强调，布隆迪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需要国际社会的支持和理解。首先，我们需要理解，因为政治和军事问题并非总是一夜之间就能找到解决办法。必须经过一些阶段，这样我们才不会本末倒置，而本末倒置只会造成其它问题。共和国总统及其政府正竭尽所能确保与解放党-民解力量的谈判取得成功，但这需要国际社会的支持，以便使解放党-民解力量不再进行争辩或是设置陷阱，因为全体人民都期望和平与发展。

建设和平战略计划的第二个方面涉及加强安全部门内部的法治。引用布隆迪建设和平战略框架的话来说：

“改善安全方面取得了重要成果、特别是重新组建［军队］和警察并复员 20 000 多名战斗人员，但这些成果本身还是不够的，因为……仍有大多数前战斗人员需要持久地重返社会，社会上武器泛滥，还普遍存在不安全感。

“安全部队和部门……在人们的心目中……不总是以民众的最佳利益为重”。（PBC/1/BDI/4，附件，第 26-27 段）

自从战略框架文本起草以来肯定取得了一些进展，但也出现了新问题。当时，复员问题尚未涉及解放党-民解力量的战斗人员。如今，必须使这些战斗员复员，而原布隆迪武装力量成员和原国家保卫民主委员会-保卫民主力量的战斗员的复员工作尚未完成。

此外，那些已经复员者可能成为不安全因素，因为向他们提供的资源很少，造成他们难以重返社会。政府继续大力并明确表示，只要这些复员者的生活水平没有得到改善，他们事实上就是一颗定时炸弹。

世界银行最近突出强调了等待住房的残疾复员者遭受赤贫的现象。世行期望政府最迟将于下月开展新的复员行动计划，以便该行能够调整相关捐助。然而，正如先前所说，复员是一回事，而重返社会则是另一回事。因此，布隆迪在这方面需要其双边和多边伙伴的支持，因为只有全面完成复员工作，它才能带来好处。

我现在要谈一下加强司法、促进人权、民族和解和消除有罪不罚现象。在此，主要问题是加强司法部的能力、确保有效的过渡司法机构的运作、成立独立人权委员会、以及建立真相与和解委员会。在所有这些领域，某些捐助者已经积极参与，其中包括建设和平基金。但需求仍然很大，因此，我们要想看到这些项目完成，就必须考虑其它捐助者。

另一项迫切任务是处理土地问题。传统的布隆迪土地所有权制度似乎已陷入穷途末路。土地承受的压力如此之大，以致于法庭受理的 80％以上的案件都与土地纠纷有关。相互算帐现象十分常见，是犯罪率上升的根源。土地制度改革正在规划之中，但其执行将需要资金，而政府自己无法筹措到这笔钱。

最后，我们可以说，布隆迪政府和人民正在作出非凡努力，这些努力理应得到支持。只要在我国走一走，就会看到在建的小学和中学，更不用说对秃山实施植树造林等举措了。公共管理领域取得了一些进展，从而使我国处于决定性的转折点。世界银行已决定暂缓我国 92％债务的偿还，但这还不够。我国需要

坚实的预算支持和大量援助，才能使重建与发展不沦为空话。

因此，我们呼吁布隆迪的发展伙伴，特别是在2006年5月圆桌会议上认捐的伙伴兑现它们的承诺。迄今，只有30%的认捐款项到账，而且只是在建设和平框架之内进行的。不过，用于资助社会经济恢复的认捐资金仍未到位。

我们非常感谢联合国，它正在通过建设和平基金支助我国的17个项目，我们促请联合国也为其它项目提供资金。我们也要感谢世界银行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承诺为我们提供援助。

我们感谢对我们表示理解并为我们提供援助的所有双边和多边伙伴。我们吁请他们做更多工作，以便我国人民可以从和平红利中获益。

主席（以法语发言）：我的名单上没有其他发言者了。根据安理会先前磋商中达成的谅解，我现在请安理会成员举行非正式磋商，继续讨论该问题。

上午10时50分散会。